

今天给老铁们分享一个平安普惠

败诉的真实案例，结果为原告胜诉，并且获得了双倍的赔偿，希望能够给有普惠欠款的老铁们一点思路，以下为案件内容，点赞转发往下看！



原告李某与被告平安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

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这个案件现在是已经终结了，原告李某起诉时向本案提出了诉讼请求，一共有5点。其一原告李某返还被告手续费，一个月是8000多元，分36个月还款，共计金额达到了30多万，原告无需承担被告变相收取的任何保险费，服务费，还有担保费这些费用。其二确认双方签的这个合同是无效的。其三双方签订的合同，包括委托担保合

同也是无效的。其四确认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

，以及之后所有的条款都是无效的。其五被告共同赔偿原告双倍的赔偿金，从开始收取的保险费担保费以及各种服务费用3000多元，一共是18期再乘以两倍，相当于是有十多万元的赔偿金。



案件涉及到的金额细节即是如此，其重点证据为三种保费属违法收取，借款合同均为普惠内部工作人员虚假操作，实际收取借款利率远远超过国家基础要求等，也是奉劝各位老铁，必要时可通过法律程序维护自身利益！